

《中国质量监管》杂志社

关于共同建设 保健食品“五进”科普宣传基地的函

____市场监督管理局：

感谢贵局长期以来对我单位工作的大力支持。

市场监管总局保健食品“进社区、进乡村、进网络、进校园、进商超”专项科普宣传活动（以下简称“五进”活动）开展以来，按照总局统一部署，各相关单位积极开展工作，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。为建立保健食品科普宣传长效机制，充分发挥新闻媒体作用，深入宣传普及“科学认知保健食品 明白理性放心消费”理念，我社拟会同符合条件的社会力量，开展保健食品“五进”科普宣传基地建设工作，请贵局给予监督指导，以科普宣传基地为着力点，不断提高科普宣传普及率，促进全社会科学认知保健食品。

专此函商，请予支持为盼。

附件：保健食品“五进”科普宣传基地共建工作方案

《中国质量监管》杂志社

2023年4月10日



附件：

保健食品“五进”科普宣传基地 共建工作方案

一、保健食品“五进”科普宣传基地的设立地点

社区、乡村、校园、商超、网络以及保健食品生产流通企业。

二、保健食品科普宣传员队伍建设

1. 专业机构专家、健康领域专家。

2. 专职科普宣传员。经企业推荐的特殊食品从业人员，由药品监督管理局高级研修学院进行专业技能培训，经认证机构资质认定，取得特殊食品功能声称审核员证书，成为专职科普宣传员。

3. 属地市场监管部门推荐的工作人员。

三、科普宣传基地的宣传形式

1. 以科普专题讲座、专家讲堂、咨询等方式广泛开展群众性健康科普活动。

2. 与社区、乡村、学校、商超、机关、企事业等单位联合，走出去请进来，定期开展专项、专题健康科普宣传活动。

四、科普宣传基地的宣传内容

1. 重点面向保健食品消费人群，解读普适性的营养理念，广泛深入宣传正确的营养补充保健理念，保健食品对身体的调理作用原理等，讲解特殊食品流通服务标准通则、保健食品功能释义，讲解保健食品与普通食品和药品的区别和共性。

2. 宣传健康知识、保健食品常识、产品辨识、消费注意事项、

保健食品不能替代药物，以及如何识别假冒伪劣保健食品，如何防范保健食品欺诈行为等内容，增强科普宣传对消费者的可及性。

3. 普法宣传。在科普宣传基地为特殊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进行法律法规宣讲，落实食品生产经营单位主体责任。

五、保健食品“五进”科普宣传基地的管理

1. 《中国质量监管》杂志社（中国质量监管网）会同市场监管部门，对科普宣传基地和科普宣传员，给予工作指导、工作评价，并在中国质量监管网上，向社会公开评价结果。

2. 对各省、区、市科普宣传的先进经验和好的做法，汇总后上报市场监管总局特殊食品司及相关职能部门。对指导保健食品“五进”科普基地工作成绩突出的属地监管部门，在《中国质量监管》杂志、中国质量监管网及系统内外其他媒体进行宣传报道。